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产业研发大厦B座50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：监事会主席程华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，监事严婷、蔡承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华主持，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潘兰兰以现场方式列席了会议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邹涛以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本次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

变更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2日